



债券简称：17广晟01

债券代码：143045.SH

17广晟02

143067.SH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9 年度)

发行人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17 号广晟国际大厦 50-58 楼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GALAXY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二〇二零年六月



目录

重要声明.....	3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7
第三章 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9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2
第五章 内外部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	13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4
第七章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如有）.....	15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6
第九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7
第十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8
第十一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19



重要声明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广晟公司”）对外公布的《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银河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一、债券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经发行人于2016年3月24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2016年5月6日，广东省国资委作出《关于同意广晟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同意发行人发行规模不高于60亿元的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576号”文件核准，发行人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60亿元（含60亿元）公司债券，分期发行。

二、债券基本条款

1、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一）**债券名称：**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交易所简称“17 广晟 01”/交易所代码“143045.SH”）

（二）**债券余额：**人民币 22.21 亿元。

（三）**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第 3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四）**债券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最终票面利率为 4.59%。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的前 3 年维持 4.59% 固定不变。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存续期限后 2 年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限前 3 年票面年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限后 2 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 2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五）**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所回售债券的票面面值加第 3 年的利息在投资者回售支付日一起支付。

（六）**发行方式：**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七) 发行范围及对象：网下发行的对象为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且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合格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八) 债券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

(九) 信用级别：经联合评级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十)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 受托管理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一) 债券名称：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交易所简称“17 广晟 02”/交易所代码“143067.SH”）

(二) 债券余额：人民币 9.70 亿元。

(三)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第 3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四)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最终票面利率为 4.48%。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的前 3 年维持 4.48% 固定不变。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存续期限后 2 年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限前 3 年票面年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限后 2 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 2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五)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若债券持有人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所回售债券的票面面值加第 3 年的利息在投资者回售支付日一起支付。

(六) 发行方式：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七) 发行范围及对象：网下发行的对象为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且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合格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八) 债券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

(九) 信用级别：经联合评级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十)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 受托管理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7广晟01”、“17广晟02”的受托管理人，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以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制定受托管理业务内部操作规则，明确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方式和程序，对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了持续跟踪和监督。

2019年，经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和调查了解，发行人经营状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健，资信状况良好。同时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9年，中国银河证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如下：

报告名称	相关事项	披露时间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2019年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一)(17广晟01、17广晟02)	转让高速公路资产	2019-1-30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2019年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二)(17广晟01、17广晟02)	转让高速公路资产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019-5-9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2019年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三)(17广晟01、17广晟02)	董事、监事人员变动，任命黄冬林、彭燎原同志担任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兼职外部董事	2019-8-15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2019年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四)(17广晟01、17广晟0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免去许光同志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委员职务，批准刘卫东同志任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 党委委员、书记；发行人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存续期内债券的信息披露负责人由马建华变更为刘伟	2019-12-6



综上所述，受托管理人较好地履行了职责，为保护“17广晟01”、“17广晟02”投资者的利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银河证券联系方式：

联系人：余俊琴、胡光昭

联系电话：010-66568411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2层



第三章 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广晟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RisingAssetsManagementCo.,Ltd.

法定代表人：刘卫东

成立日期：1999 年 12 月 23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19283849E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17号广晟国际大厦50-58楼

邮编：510623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刘伟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电话：020-29110920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和运营，股权管理和运营，投资经营，投资收益的管理及再投资；省国资管理部门授权的其他业务；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物业出租；稀土矿产品开发、销售、深加工(由下属分支机构持许可证经营)。

二、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矿业、电子信息、环保板块，其中矿业板块由有色金属和贸易业两部分业务构成；工程地产板块由建筑业和房地产构成。发行人 2019 年营业收入结构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有色金属	147.71	24.48%



贸易业	205.64	34.08%
电子产品	101.22	16.77%
建筑业	62.26	10.32%
房地产	27.98	4.64%
金融业	1.00	0.17%
环保	33.84	5.6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89	0.15%
其他	14.35	2.38%
主营业务小计	594.89	98.58%
其他业务	8.57	1.42%
合计	603.46	100.00%

三、发行人 2019 年度财务状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发行人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发行人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亿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同比变动
总资产	1,281.27	1,435.22	-10.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5.49	109.51	-12.80%
营业收入	602.57	582.48	3.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2	23.78	-33.0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88.08	126.72	-30.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9	76.83	0.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5	-14.67	-117.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89	-45.08	-32.8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34	133.77	-10.79%
流动比率	0.93	1.07	-13.08%
速动比率	0.65	0.79	-17.72%
资产负债率	63.21	66.56	-5.0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6	0.23	-30.43%
利息保障倍数	2.25	3.12	-27.88%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50	4.39	-20.2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40	4.61	-26.25%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00%
总资产报酬率	4.30%	6.08%	29.28%

注：

- 1.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当期折旧额+当期摊销额
- 2.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其中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3.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 4.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注：现金利息支出系现金流量表“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所得税付现系现金流量表“支付的各项税费”）
- 5.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 6.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7.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 8.总资产报酬率=（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平均资产总额
- 9、由于 2019 年审计报告对期初数进行了调整，上表中 2018 年财务数据均为 2019 年债券年报中披露的年末数，与 2019 年审计报告中披露的 2019 年年初数存在差异。

（二）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原因说明

项目	同比变动	变动原因说明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05%	中国电信长期股权投资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30.49%	利润总额下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11%	上年有从冶土地收储收到的现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5%	偿还贷款数额增加所致
EBITDA 全部债务比	-30.43%	利润总额下降所致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7广晟01”发行规模25亿元，截至2019年底，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其中5亿元用于偿还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贷款，20亿元用于偿还“16广晟SCP005”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募集资金于以前年度使用完毕，报告期内不存在使用情况。

“17广晟02”发行规模18亿元，截至2019年底，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其中3亿元用于偿还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体育东路支行银行借款；4亿元用于偿还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银行借款；4亿元用于偿还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银行借款；3亿元用于偿还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银行借款；2亿元用于偿还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银行借款；0.5亿元用于偿还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北路支行银行借款；0.5亿元用于偿还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银行借款；0.5亿元用于偿还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银行借款；0.5亿元用于偿还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银行借款。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募集资金于以前年度使用完毕，报告期内不存在使用情况。

二、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指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17广晟01”、“17广晟02”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良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第五章 内外部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

2019 年度，“17 广晟 01”、“17 广晟 02”内外部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2019年度，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良好。

二、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按期足额支付“17广晟01”、“17广晟02”到期应付利息。



第七章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如有）

无。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一、跟踪评级安排

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和本次债券的评级是一个动态评估的过程，如果未来信用评级机构调低对公司主体或者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本次债券的市场价格将可能随之发生波动，从而给持有本次债券的投资者造成损失。

自本次债券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联合评级将对发行人进行持续跟踪评级，持续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期间，联合评级将持续关注发行人或本次债券相关要素出现的重大变化及其他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动态反映发行人的信用状况。跟踪评级结果将同时在联合评级网站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布，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的时间，并同时报送发行人、监管部门等。

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联合评级公司网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予以公布，并同时报送发行人、监管部门等。

二、跟踪评级报告情况

（一）定期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出具的《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跟踪评级报告》，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主体评级为 AAA，“17 广晟 01”、“17 广晟 02”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评级结果表示本期债券偿付安全性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二）不定期跟踪评级情况

无。



第十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马建华变更为刘伟。



第十一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上年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公司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 亿元。

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0 亿元。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如下：

原告	被告	案由	标的额（万元）	案件进展情况
客户及供应商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业务合同纠纷	813.01	尚在审理中
宁波舜宇光电信息有限公司	奈电软性科技电子（珠海）有限公司	产品质量纠纷	4,030.55	尚在审理中
王在学	怀化金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65.00	尚在审理中
成都民信融资性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蜀北劳务有限公司、马勇、叶之夏、叶发玉、姚永刚、杜红莲、王旭清、中人建设公司、邹丽群、满希望、罗晓玲	追偿权纠纷	2,056.00	尚在审理中
彭开铁	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怀化荣鑫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7,660.00	尚在审理中
中冶天工上海十三冶建设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	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合同纠纷	3,300.00	尚在审理中
邱霖、周刚	庞明、连晋涛、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中冶天工上海十三冶建设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上海二十冶建	合伙协议纠纷	1,000.00	尚在审理中



原告	被告	案由	标的额（万元）	案件进展情况
	设有限公司			
重庆冠强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695.00	尚在审理中
张一凡	自贡三园建材有限公司、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民间借贷纠纷	1,000.00	尚在审理中
邱霖、周刚	连晋涛、中冶天工上海十三冶建设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第三人庞明、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合伙协议纠纷	500.00	尚在审理中
亓正海	姚永刚、姚昌华、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民间借贷纠纷	1,055.00	尚在审理中
何军民、袁思鹏、杨昌磬、彭伟	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705.00	尚在审理中
江南	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中人建设福建分公司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	2,492.00	尚在审理中
中山普洛斯仓储经营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普顺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637.00	尚在审理中
郑克召、沈永发	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安徽三联交通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34.12	尚在审理中
佛山市南海网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海分公司、被告广东省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人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46.04	尚在审理中



原告	被告	案由	标的额（万元）	案件进展情况
	司			
四川衡鼎建材有限公司	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姚永刚	买卖合同纠纷	325.00	尚在审理中
刘全利	北京房山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鑫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华通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68.00	尚在审理中
冯维东	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姚永刚	民间借贷纠纷	230.00	尚在审理中
蒲松林	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第三人四川黄瓦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7.00	尚在审理中
唐爱平	余仕波、第三人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合同纠纷	50.00	尚在审理中
赵春平	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0.00	尚在审理中
凤立东	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民间借贷纠纷	70.00	尚在审理中
胡执东	吴伟林、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承揽合同纠纷	83.00	尚在审理中
四川衡鼎建材有限公司	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姚永刚	买卖合同纠纷	324.00	尚在审理中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汉口支行	广东省广晟投资集团能源有限公司	借款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942.71	尚在审理中
河南万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晟投资集团能源有限公司	货款纠纷	111.51	尚在审理中
广州万宝贸易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晟投资集团能源有限公司	货款纠纷	774.20	尚在审理中
宜丰县德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晟投资集团能源有限公司（第三人）	货款纠纷	224.41	尚在审理中
广州灏天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华建工程建筑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纠纷	195.92	尚在审理中



原告	被告	案由	标的额（万元）	案件进展情况
客户及供应商	广东长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业务合同纠纷	10,501.84	尚在审理中
东莞市佛照林顿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57.72	尚在审理中
广东眼镜蛇实业有限公司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案		尚在审理中

三、发生《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及相关规定情形的情况

2019年，发行人发生《受托管理协议》第3.4条、《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第3.3.1条规定的需提交并披露临时报告的情况如下：

序号	事项	有/无
1	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无
2	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无
3	发行人出售、转让主要资产或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无
4	发行人放弃债权、财产或其他导致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无
5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无
6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无
7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受到重大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组织纪律处分	无
8	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无
9	发行人或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或重大违法失信、无法履行职责或发生重大变动	无
10	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立案调查或者发生变更	无
11	发行人发生可能导致不符合债券上市条件的重大变化	无
12	发行人主体或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无
13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无
14	发行人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无
15	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无
16	发行人经营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甲方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无
17	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无
18	本期债券可能被暂停或者终止提供交易或转让服务的	无



19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有
----	----------------------	---

发行人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1、董事人员变动

根据中共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省属企业兼职外部董事职务任免的通知》（粤国资党委企干【2019】1号），黄冬林、彭燎原同志担任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兼职外部董事（聘期3年）。

上述重大事项具体情况见2019年8月9日发行人披露于上交所的《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人员变动的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于2019年8月15日发布《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2019年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三)》。

2、发行人董事长变更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关于刘卫东、许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粤组干〔2019〕883号），广东省委批准刘卫东同志任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书记；免去许光同志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委员职务。

根据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刘卫东、许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粤人社发〔2019〕143号），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任命刘卫东同志为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免去许光同志的广东省广晟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上述重大事项具体情况见2019年11月29日发行人披露于上交所的《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发生变动的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于2019年12月6日发布《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2019年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四)》。

3、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涉嫌重大违法违纪被调查

根据广东省纪委监委2019年11月18日的通报，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马建华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目前正在接受广东省纪委监委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上述重大事项具体情况见 2019 年 11 月 29 日发行人披露于上交所的《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涉嫌重大违法违纪被调查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发布《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 2019 年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四)》。

四、其他重大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年度)》之盖章页)

受托管理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30日